

法治论坛

第八届中法反家暴研讨会召开——

聚焦中法妇女权益保障立法与实践新发展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王春霞

11月25日，全国妇联和法国驻华大使馆联合主办的第八届中法反家暴研讨会以视频方式召开。本屆研討會的主題是“婦女權益保障立法與實踐的新發展”。中法兩國專家就婦女權益保障和反對家庭暴力的法律制度、司法措施和地方法實踐進行了深入研討。

全國婦聯副主席、書記處書記林怡結合黨的二十大精神，積極宣介了新時代十年中國婦女事業發展成就，特別是中國黨和政府促進和保障婦女權益、預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政策舉措。她充分肯定了已連續舉辦七屆的中法反家暴研討會為推動性別平等和婦女賦權作出的積極貢獻，表示中方愿与法方相互学习借鉴，携手同心，为建设一个妇女免受歧视和暴力的世界、打造一个包容发展的社会、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而不懈努力。

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为新时代中国妇女权益保障工作提供根本保证

中华女子学院党委书记、教授李明舜介绍，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积极适应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对妇女权益保障制度机制作出更加全面系统的规定。妇女权益保障法此次修订关注并充分考虑了两性的现实差异和妇女的特殊利益，反映了新时代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实现妇女全面发展的新要求，强化了妇女权益的制度保障，使保障妇女权益的理念更加先进、制度更加完善、措施更加有效。

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以法律形式规定，坚持中国共产党对妇女权益保障工作的领导，建立政府主导、各方协同、社会参与的保障妇女权益工作机制。“这不仅充分体现了保障妇女权益是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重要内容，

而且为新时代中国妇女权益保障工作提供了根本保证。”李明舜说。

“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进一步强化、细化了保障妇女权益的国家责任。”李明舜介绍，在其共10章86条的内容中，近60个条款都是规定国家、政府和有关部门保障妇女权益的职责。尊重和保障妇女人权的理念在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得到充分体现。新法高度重视妇女的全面发展，妇女的生存权和发展权以及困难妇女权益保障。

经过认真梳理，李明舜发现，本次妇女权益保障法修订新增和完善的重要制度机制共有十三个方面，包括党政主导的保障妇女权益工作机制、男女平等评估机制、分性别统计调查制度、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制度、侵害妇女权益发现报告制度、预防和制止对妇女的性骚扰制度、就业歧视防治制度、孕产期特殊保护制度、离婚夫妻共同财产申报制度、督促督查制度、联合约谈制度、公益诉讼制度等。“上述制度机制的完善，使保障妇女权益的法治屏障更加坚实。”

国内丰富的反家暴实践

2022年3月，最高院、全国妇联、公安部等六部委共同发布了《关于加强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贯彻实施的意见》。2022年8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人身安全保护令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正式施行。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庭长邹治介绍，人身安全保护令司法解释降低了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的证明标准，拓宽了证据形式，规定法院依职权调查义务；代为申请增加“年老、残疾、重病”等情况，代为申请主体增加了“民政部门、残疾人联合会、依法设立的老年人组织”；对家庭暴力行为种类作了

列举式扩充，明确“冻饿以及经常性侮辱、诽谤、威胁、跟踪、骚扰”等均属于家庭暴力。

邹治注意到，近年来“冷暴力”在司法实践中不断增加。“冷暴力”是否属于家庭暴力？“这个问题还存在争议，没有明确的结论。”邹治说，可以根据具体案件加以研究，结合具体行为、造成的后果、受害人的情况等综合判断。

陕西省妇女理论婚姻家庭研究会秘书长王延萍介绍，社会组织参与反家暴发挥着重要作用，包括为受害人提供情感支持、法律援助、报警出庭协助、紧急帮助、资源链接等“一站式服务”，将反家暴内容融入婚姻家庭辅导、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等。同时也面临挑战，如家暴干预与服务的专业化精准化以及跨部门合作，家暴相对人干预等。

深圳市妇联主席刘蕾介绍，经过多年探索，深圳逐步形成了“以法治为基石，以共治为支撑，以智治为驱动”三位一体、相辅互促的反家暴工作新模式，推动实现以良法促善治、以科技促智治的社会治理新格局，“妇联组织是一个桥梁纽带性质的人民团体，具有联通政府、联系社会、深入家庭的特殊优势，可以很好地协调各方力量来共同做好反家暴工作，为妇女、儿童和家庭创造更加和谐友善的发展环境。”

法国的“墙外”投诉和恢复性司法

法国香槟沙隆市共和国检察官欧贝林·马胡齐尔在2018年至2022年期间担任“妇女正义”协会主席。她介绍了法国妇女权利保护的一般法律框架。这个法律框架在法国过去200多年间发生了深刻变化。经过妇女组织等的不懈努力，法国妇女逐步获得了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包括成为法律主体、拥有选举权、有权提

出离婚、拥有堕胎权等。

“法律框架为在更大范围内实现男女实质平等提供了条件，其中很重要的是，最大限度破解针对妇女的暴力和歧视。”欧贝林·马胡齐尔说，在法律框架的基础上，各级政府要通过实际工作实现男女实质平等，研究机构、非政府组织也提供了很多数据，帮助衡量法律实施效果。目前，法国恶劣暴力伤害妇女案件呈多发态势。香槟沙隆市正在采取包括评估风险、进一步保护受害者等五大行动，提供重大危险情况报警电话，创新方式促进配偶之间更好地对话等。

法国阿维尼翁共和国检察官弗洛伦斯·加尔迪尔说，研究显示，阻止家庭暴力受害者投诉的障碍包括害怕遭到报复、被心理控制、害怕其他人的评判和眼光、经济困难等。结合这些结论，法国探索了“墙外”投诉，为家暴受害者提供即时保护，改善投诉情况。

弗洛伦斯·加尔迪尔介绍了具体流程。家暴受害人进入医院，在舒适、有尊严和保密的环境开展心理、医疗检查。调查人员接到医务人员通知后，穿着便衣驾驶没有特殊标志的车辆直接前往医院接受投诉。遇有严重情况和造成严重后果的暴力事件，由医生联系家庭保护大队。该大队由6名接受过专门培训的侦查员组成。“家庭暴力受害者在医院的简便投诉”措施获得了欧洲“水晶天平”奖项。

关于法国反家暴的另一项创新措施恢复性司法，弗洛伦斯·加尔迪尔介绍，其目的是在家庭暴力犯罪受害者和施暴者之间就暴力行为的后果和产生的创伤开展对话。对话坚持自愿原则，有中立第三方在场，是刑罚的有益补充。对话让施暴者意识到行为的严重性、给对方和孩子造成的伤害，以避免再犯。2018年法国密集开展恢复性司法，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持续援助

2022年1月19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不公开开庭对此案进行了审理，省妇联法律顾问团队到庭参加诉讼并提交了律师意见。2022年3月2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撤销某县人民法院刑事判决第一项，以冯某犯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

援助工作并没有止步。在办案过程中，甘肃省妇联工作人员了解到被侵害女童家境困难，父母务农，家中几个孩子同时在校就读的情况。甘肃省妇联权益部联系林某的监护人，向其提供经济救助金5000元。此后，对受害未成年人的心理状态给予了持续关注。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在整个案件的办理过程中，甘肃省妇联党组始终高度重视，全程跟进，使被害人的权益得到维护。甘肃省妇联权益部与妇联顾问团队，通力合作，各司其职，确保本案维权工作有序推进。

“维权无小事，打击针对未成年人的犯罪行为，这项工作任重道远！”甘肃省妇联权益部负责人告诉记者。

甘肃省妇联坚持法律援助、心理疏导、经济救助一体推进

守护受侵害女童，把维权进行到底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袁鹏

日前，甘肃省妇联工作人员再次联系了未成年受害人林某，得知她的学习、生活已经完全恢复了正常，倍感欣慰。

至此，一起女童被性侵的案件，在甘肃省妇联权益部两次法律援助下，犯罪嫌疑人由一审法院判决为猥亵儿童罪，二审法院改判为强奸罪，罪犯最终受到了法律应有的惩处，而受害人的生活也逐渐步入正轨。

匿名电话

女童被性侵案件，一直以来是甘肃省妇联高度关注的问题。

2021年7月8日，甘肃省妇联妇女维权中心12388电话平台接到一个匿名电话。对方问：有一名女孩被人“欺负”了，该如何用法律手段维权？

接电话的甘肃省妇联法律顾问了解情况后，建议被害人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或者亲属前来甘肃省妇联，将为其提供法律援助。

2021年7月13日，被害人林某的亲属来到甘肃省妇联权益部。

经了解得知，2021年4月一天下午，未成年人林某到犯罪嫌疑人冯某经营的照相馆拍照，冯某对林某实施了猥亵、强奸。

权益部工作人员第一时间向主要领导进行了汇报，甘肃省妇联党组高度重视，研究后决定，立即启动“中国妇女法律援助行动”工作程序：

首先指派在维护妇女权益保障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北京大成（兰州）律师事务所为被害女童林某提供法律援助；其次指定专人负责此案的协调工作，并安排省妇联心理咨询顾问给被害人进行心理疏导；同时，工作人员及时与司法机关就案件进行沟通。

一审判决

援助律师接受指派后，先后3次前往白银市某县法院了解案情、查阅案卷。与被害人家属沟通具体诉求，收集相关证据，向该县人民法院提交了《刑事附带民事起诉状》。

2021年7月26日，某县人民法院不公开开庭审理该案。援助律师在庭审中就被害人主张的诉求提交了确实证据，同时从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方面充分发表代理意见。

甘肃省妇联权益部工作人员旁听了庭审全过程。2021年9月14日，某县人民法院作出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1.被告人冯某犯猥亵儿童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2.被告人冯某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林某医疗费、交通费共计1332.36元。

由于对一审结果存疑，甘肃省妇联权益部、北京大成（兰州）律师事务所对林某被性侵案件进行专题研究。双方认为，一审法院判决认定罪名错误，犯罪嫌疑人冯某应构成强奸罪，而非猥亵儿童罪。

于是，甘肃省妇联再次向林某提供了法律援助，支持林某申请抗诉。援助律师对该案刑事部分向该县人民检察院提出了抗诉申请，理由如下：

被害人林某陈述的事实符合强奸罪的客观特征，具有可信性；被告人冯某在其与被害人法定代理人进行交涉时承认了强奸行为；法律援助师对其他问题进行了合理的解释。

某县人民检察院支持林某的抗诉申请，向白银市人民检察院提出刑事抗诉书。白银市人民检察院于2021年12月9日出具《支持刑事抗诉意见书》。

黑龙江省富锦市信访局与妇联、人民检察院联合排查涉妇女权益及困难求助情况

带案下访 让困境女孩重展笑颜

毛国鑫

日前，被救助人樊某嘉给黑龙江省富锦市人民检察院发来一张全家福，照片中一家五口人围坐在团圆饭桌前，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以此表达对富锦市信访局、妇联、人民检察院的感激之情。

2021年下半年，富锦市信访局、妇联、人民检察院联合针对妇女权益及困难求助情况进行排查时发现，2020年未成年人樊某嘉的母亲因交通事故身亡，法院判处肇事人赔偿602209.80元，但案发后，家中仅得到被告人赔偿的19000元药费，其父亲与爷爷为偿还家中巨额债务在外地打工，樊某嘉由体弱多病的奶奶王某梅照看。

富锦市信访局立即与妇联、检察院取得联系，经多方沟通、认证，樊某嘉符合司法救助条件，遂联系樊某嘉的奶奶王某梅，准备启动司法救助程序。

为走好司法救助“最后一公里”，考虑

到樊某嘉家庭住所距办案单位100多公里路程，奶奶王某梅年迈出行不便，2021年11月5日，富锦市信访局、妇联以及检察院的工作人员带案下访，开展社会调查，走访了樊某嘉所在学校、村委会，次日前往其家中，为老人和孩子送去过冬衣物、食品和日常用品等物资，保障其一家温暖过冬。

数日后，富锦市人民检察院举行不公开听证会进行评议。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加强未成年人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的意见》，认定樊某嘉符合救助条件，对樊某嘉救助2万元，从快审批发放，并协调当地村委会对这笔救助金的使用进行监督，避免出现偿还家中债务等非申请人学习、生活使用的情况。

富锦市信访局、妇联、人民检察院在救助金发放后，持续关注樊某嘉的学习、生活等各方面情况，多次跟踪回访。班主任、监护人均反映，司法救助后，樊某嘉更加努力学习，积极参与校园各项活动，展现了自信、上进的良好状态。



杭州临安：法律服务到村口

11月9日，在杭州市临安区太阳镇上太阳村，党员志愿者们向群众发放法律相关宣传资料。

当日，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太阳镇举行“法律服务到村口”活动，发放宣传手册，解答群众法律咨询。近年来，临安区太阳镇通过定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进乡村活动、开设“司法援助诊所”、建立“共享法庭”、聘用“乡贤评议员”等渠道开展司法援助，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化解矛盾纠纷，深入推动基层法治建设。

新华社记者 徐昱/摄

地方传真

邵伟

“又开学了，我不知道我儿子去哪里读书……”这是一对母子，母亲患病瘦骨嶙峋，9岁男童唐某晴，患孤独症，行为异常。母亲愤怒中带着无奈，哽咽着说：“我自己不知道还能活几天，他爹已经几年没管孩子了，不知道以后的日子怎么办。”

不久前这两名信访人的到来引起湖南省怀化市芷江侗族自治县信访局高度重视。该局依托县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专门构建涉及妇女儿童权益维护和矛盾纠纷排查工作网络，完善多元化解机制，用心、用情化解妇女儿童相关的难点问题。

“10+N”机制快速解决个案

“妇女儿童群体权益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我局始终坚持维护和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以‘小家’和和睦促‘大家’和谐。”县信访局党组书记、局长梁春说。

唐某晴的父母离异，母亲生病，让本就患孤独症的孩子的生活犹如雪上加霜。县信访局立即开通绿色通道，召集县妇联、司法、民政、教育、医保、社区等部门联合会商，开出“处方”，运用县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一站式”便民服务平台派单到相关单位。

不到3天时间，教育部门落实唐某晴去特殊学校读书问题，社区落实护工照料唐某晴母亲的生活，医保部门落实其母亲大病救助资金，民政部门落实对其家庭慈善救助，司法部门通过法律途径落实其父履行抚养义务。通过中心开“处方”派单，部门“抓药”办理，唐某晴的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再次回访，唐某晴脸上洋溢着孩子该有的天真烂漫。

近年来，芷江侗族自治县信访局大力推进“访源”治理和“最多访一次”改革，县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实行“10+N”联合接访机制，对妇女儿童维权类信访问题开通绿色通道接访下访、法律援助、咨询服务、救助帮扶四条绿色通道，实行事权单位“三定一记录”工作制度，即“一个工作日，定领导责任，定经办责任，定跟踪责任，做到信访事项化解全流程记录”，确保妇女儿童每件信访事项都能依法、及时、规范办理。

有温度的机制融化积案坚冰

“梁局，我村罗某最近是不是又在网上投诉她女儿读书寄宿补贴的问题了？”电话中，楠木坪镇岩山背村支部书记蒲芳急切问道。

该村村民罗某因病致残，生活压力让她积怨情绪较深，家庭关系、邻里关系都比较紧张，是全村有名的“信访大户”。仅今年，罗某就已经网上投诉11件次，主要反映邻里矛盾、生活困难，及女儿读书的补贴政策等问题。

县信访局将罗某信访作为今年重点积案进行处理，工作人员反复登门倾听诉求，进行思想疏导，同时争取各项相关政策支持和社会力量帮扶：先争取到爱心企业免费为罗某进行康复治疗，协调爱心人士为其女儿完成学业捐款捐物；同时，落实罗某家庭享受到整户二类低保政策，罗某女儿教育帮扶政策落实到位；推荐罗某丈夫前往县工业园区务工。

在一次次走访交谈中，罗某的态度不断升温缓和，病情随之有所好转。“信访局真的是我们的娘家人啊，我腿脚不便就想着在网上投诉，没想到事情件件都得到了解决！”日前，在丈夫的搀扶下，罗某前往县信访局表达感谢。

“妇女儿童权益受侵害案件，具有特殊性、私密性，所以我们必须要做到有温度、有力量，还要人性化。”梁春表示，信访工作是反映社情民意的“晴雨表”，芷江侗族自治县信访局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切实担当起“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职责使命，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2020年被评为全省信访部门“人民满意窗口”创建示范单位，2021年成功创建全省信访工作“三无”县。

湖南省怀化芷江侗族自治县信访局：

完善多元机制 化解侗乡妇儿『急难愁盼』